

##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6月9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4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（所有监事均以现场表决方式参加）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梁敏主持，出席会议监事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（一）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确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首次授权日为2022年6月9日，该授权日符合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中关于授权日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不存在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。

（三）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，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，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与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范围相符，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综上，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均已成就，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9 日，并以 17.87 元/份的授予价格向 605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814.20 万份股票期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2 年 6 月 10 日